公司代码:600121 公司简称:郑州煤电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郭矿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1,457,537,998.22	11,260,616,977.42	11,260,616,977.42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29,942,182.96	3,308,009,025.00	3,308,009,025.00	3.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91,674.88	16,711,078.95	16,344,101.77	296.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125,911,376.55	1,468,660,117.49	1,457,233,143.04	-2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69,451.47	227,827,510.61	227,451,144.31	-8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63,868.83	212,666,368.04	212,212,017.07	-9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7.66	7.65	减少6.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8	0.2244	0.2240	-8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8	0.2244	0.2240	-81.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2,212.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11,489.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924.5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6,923.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4,509.40	
所得税影响额	-125,205.52	
合计	28,105,582.6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576,792,832.29	358,935,369.33	60.70%	主要是本期煤款回收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726,529.29	32,499,921.73	-42.38%	主要是本期待抵进项税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310,396.68	2,776.91	11077.77%	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应交税费	119,925,789.53	48,823,791.07	145.63%	主要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138,357,803.41	98,822,736.47	40.01%	主要是公司职工薪酬增加和停产矿井发生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13,426.91	-100.00%	主要是因上年度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合并范围新增的铁路运输分公司计提坏账所致。
投资收益	193,924.54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31,261,822.54	18,868,298.80	65.68%	主要是本期收到去产能结构调整专项资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91,674.88	16,711,078.95	296.69%	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的税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392.68	-258,871.43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现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控股股东郑煤集团筹划可能涉及公司股权转让及控制权变更等相关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17日申请停牌(详见公司编号为临2016-017号公告),根据事项进展6月24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详见公司编号为临2016-20号公告),7月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暨股票复牌公告》(详见公司编号为临2016-21号公告)。截至2018年3月31日,经向郑煤集团确认,该事项尚无最新进展。后续公司仍将持续关注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原煤产量同比减少及单位成本的增加,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因米村煤矿2017年11月政策性关停对公司2018年原煤产量同比数据产生的直接影响(详见2017年11月21日公司编号为临2017-038号公告),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同比也将有较大幅度降低。

公司名称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矿生
日期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2018-015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25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郑州市中原西路188号公司19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25日

至2018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及2018年度预计情况	√
6	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	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暨修改部分条款的议案	√
9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	√
10	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
11	关于控股股东郑煤集团申请豁免履行对郑州煤电持股不低于51%承诺的议案	√
12	关于选举程海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和七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并于2017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7、8、9、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10、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21	郑州煤电	2018/5/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现场登记

登记时间:2017年5月23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

登记地点:郑州市中原西18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通讯方式登记

登记方式: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登记时间:传真方式登记时间为2018年5月23日9:00—17:00;信函方式登记时间(以到达本地邮戳日为准)不晚于 2018 年5月23日17:00。

(三) 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上海股票账户卡。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上海股票帐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二)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本次会议联系人:龙书平、冯松江

(四)电话:0371-87785121

传真:0371-87785126

邮编:450007

地址:郑州市中原西路 188 号

特此公告。

h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授权委托书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及2018年度预计情况			
6	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暨修改部分条款的议案			
9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			
10	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控股股东郑煤集团申请豁免履行对郑州煤电持股不低于51%承诺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程海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707 公司简称:彩虹股份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2.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2.3 公司负责人陈忠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晓春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2.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5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680,989,732.31	36,435,991,028.54	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81,932,683.35	20,409,189,677.77	-0.1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09,895.77	-1,682,326.3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8,335,844.49	88,891,783.50	5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56,994.43	-47,107,256.5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643,518.07	-64,285,768.7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3	-3.69	增加3.5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	-0.06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	-0.064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6.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50,496.36	
债务重组损益	899,439.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32,468.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56.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4,030.34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32,386,523.64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7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8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71,172,427.00	20,073,750.91	254.55%
应收利息	0.00	15,495,477.12	-100.00%
存货	331,507,807.02	93,001,372.36	256.45%
其他流动资产	1,960,220,534.32	3,611,074,890.58	-45.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48,038,860.45	6,076,595,807.26	30.80%
短期借款	610,466,395.96	1,713,417,276.43	-64.37%
应交税费	9,590,431.87	16,261,566.03	-41.02%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回年初定期存款、理财产品利息。

存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彩虹光电产线开始试生产,采购材料增加、在产品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主要是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彩虹光电项目建设预付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较年初减少主要是本期归还到期借款。

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主要是本期缴纳已计提的印花税。

(2)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变动情况的说明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月)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8,335,844.49	88,891,783.50	55.62%
营业成本	117,728,169.97	99,347,509.73	18.50%
税金及附加	7,748,556.64	3,102,103.53	149.78%
销售费用	2,016,312.18	3,483,827.88	-42.12%
管理费用	57,659,962.33	27,669,767.35	108.39%
资产减值损失	-943.40	3,783,566.25	-100.02%
投资收益	22,132,468.08	0.00	--
其他收益	9,950,496.36	18,758,369.48	-46.95%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玻璃基板生产线租赁收入增加。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内增加彩虹光电公司所致。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玻璃基板产品品质及客户认可度不断提升,样品及三包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内增加彩虹光电公司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是上年同期对存货产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期未发生。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是本期新增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3)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月)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09,895.77	-1,682,326.39	-994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735,368.13	-24,636,913.26	-430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66,129.59	-191,103,777.01	5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1)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现金增加;(2)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内增加彩虹光电公司,彩虹光电目前处于试生产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较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内增加彩虹光电公司,彩虹光电目前项目建设尚未完工,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借款增加。

2.9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0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2.11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忠国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0333 公司简称:长春燃气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志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齐国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51,009,287.73	5,403,927,170.47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5,932,582.39	2,177,789,932.66	-1.0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9,516.69	-4,860,984.6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1,285,945.63	383,977,259.30	2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22,724.78	18,436,932.47	-21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93,749.49	16,798,372.42	-245.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1.14	减少2.1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2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4,992.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82.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50.00
所得税影响额	8,064.29
合计	2,371,024.7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20,111,720.80	213,462,191.07	-43.7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偿还货款所致。
应收票据		5,761,598.54	-100.0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将上期结余的应收票据全部支付所致。
预付账款	75,829,675.51	115,394,023.74	-34.2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付账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12,400,000.00	54,900,000.00	104.7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采用应付票据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354,461,358.01	234,256,067.75	51.3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原材料成本上升影响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0,401.96	1,403,150.07	-41.5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应纳税额减少所致。
投资净收益	5,962,834.01	9,529,366.75	-37.43	主要是报告期被投资企业净利润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21,091,503.88	17,268,723.92	-222.1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原材料成本上升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285,626.88	84,365.85	238.60	主要原因是惠民补贴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009,828.58	319,060.17	529.92	主要原因是上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所致。
净利润	-23,105,114.89	17,188,411.42	-234.4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原材料成本上升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额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9,516.69	-4,860,984.63	-33,508,532.06	主要原因购买商品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13,549.18	-71,247,013.47	7,333,464.2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2,595.60	45,067,265.44	-36,134,669.8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认购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79,410,876股,承诺三年内不出售不转让。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志超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33 证券简称:长春燃气 公告编号:2018-006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于2018年4月27日9: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何汉明先生、独立董事杜婕女士、独立董事王国起先生、独立董事杨永慧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际到会10人。公司监事、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要求,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超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2018年4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燃气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外环天然气管网工程排迁的议案》

为配合吉林省高等级公路建设局高速公路扩建,依据前期公司与高速公路建设部门所签署协议,董事会同意对公司位于京哈高速公路两处燃气管道改迁,管道排迁工程施工总预算533.05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